

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8年1月19日上午以通讯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周军先生召集，会议通知于2018年1月16日以专人递送、传真、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给全体监事。本次会议应参加会议监事五人（发出表决票五张），实际参加会议监事五人（收回有效表决票五张）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处理公司2017年度固定资产损失的议案》，表决结果为：5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2018年度公司与福建省三钢（集团）有限责任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表决结果为：5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18 年度公司与参股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表决结果为：5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四、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18 年度公司与福建省冶金(控股)有限责任公司的下属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表决结果为：5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五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改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。表决结果为：5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2018 年 1 月 19 日